

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9 年度第 2 次進度控管會議

貳、會議時間：109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3 時

參、會議地點：本署臺北辦公室第一會議室

肆、主持人：林副總工程司元鵬

伍、記錄人：許宏達

陸、參加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名冊)

柒、主席致詞：(略)

捌、業務單位報告：(略)

玖、報告事項：

案由：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決議：詳附表 1。

拾、討論事項：

案由一：台水公司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一、馬公 6000 噸海淡廠興建工程里程碑落後部分，請加速辦理，早日趕上進度。

二、109 年度經費執行率目標為 98%，請積極辦理，如期達成。

三、七美、吉貝嶼海淡廠興建工程於 109 年 6 月 10 日本署訪查會議，澎湖縣政府提出希望提前完工，早日達成七美、吉貝地區穩定供水目標之意見。經台水公司檢討，因海淡廠興建地區屬澎湖二級離島，工程施工上人、機、料調度不易及海事工程易受天候影響等因素，工期不易掌握，提早完工有執行上困難。惟仍請儘量克服困難趕辦，早日完成，以應地方供水需求。

案由二：澎湖縣政府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109 年度澎湖地區地下水觀測井建置於 10 月 28 日完工，請早日完成後續驗收結算工作。澎湖地區地下水保育實施計畫委託技術服務(109 年度後續擴充)部分亦請掌握執行進度，如期完成。

案由三：連江縣政府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 一、「馬祖海水淡化廠設備更新改善計畫」：109 年度 12 月底完成南竿二期海淡廠備援系統設備安裝之里程碑請掌握進度，如期完程。
- 二、「馬祖地區供水設施改善工程」：109 年度南、北竿各水庫間水源調度管線及自來水設施建置皆已報竣工，請早日完成驗收與結算工作。

案由四：金門縣政府執行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 一、「金門地區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已於 9 月 8 日決標，請積極展開後續工作，並如期於 12 月底達成工程施工 10%之控管目標。
- 二、「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因生態保育與地方意見縣府研提調整辦理內容，已同意先行辦理規設等先期作業，請儘速展開工作積極辦理。

案由五：「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提報修正計畫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因台水工司正辦理海淡廠招標作業，後續執行策略受招標情形影響，預計 11 年 3 月才可確定，爰請台水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0 日前提出修正內容，俾利 3 月底啟動修正計畫作業。另金門、連江縣需調整部分亦請配合於 110 年 3 月提出。
- 二、修正計畫啟動前，請各單位依院核定計畫期程與內容積極趕辦。金門縣政府辦理榮湖水庫浚淤工程屬院原核定工作，仍請縣府依期程辦理。
- 三、各單位執行 109 年度計畫所訂里程碑，請確實掌控執行進度，如期於年底前達成目標。

案由六：「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109 年度經費調整」案提請討論：

決議：

為應連江縣計畫執行需求，及提高計畫執行率，經檢討 109 年度執行經費尚有節餘可資調整，請各執行單位再確認可執行數，於會後送本署水源組彙整，以利簽辦經費調整事宜。

拾貳、散會。

附表 1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表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1	金門縣政府所執行各項工作，實支數皆偏低，並 109 年 2 月分配數 70 萬元尚未請領，請縣府積極執行，並儘速辦理請款及核銷作業。	金門縣政府	因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之「榮湖水庫浚深固底改善工程」於規劃報告階段，未能達到預定工作項目及進度，無法申請補助款撥款，經檢討後因不符投資效益而終止，後續將俟經費調整內容辦理請款及核銷作業。	1. 解除列管 2. 經費調整部分併案由六討論
2	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之規劃及基本設計工作已經落後很多，請金門水廠盡速完成改善工程定案，早日趕上設計進度，避免影響後續發包作業及本年度經費執行。另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期初報告及湖庫原水導水工程細部設計審查落後部分，請積極辦理早日趕上進度。	金門縣政府	1. 因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之「榮湖水庫浚深固底改善工程」，經檢討後因不符投資效益而終止，後續技術服務工作將另行委外招標，並依修正計畫期程及經費辦理。 2. 另湖庫原水導水工程已於 109 年 9 月 8 日決標，刻正辦理施工及品質計畫書審查，預計 109 年 10 月底開工。 3. 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已於 109 年 6 月 24 日核定，預定 10 月 30 日提出期末報告初稿，將積極辦理避免進度落後。	解除列管
3	請依 109 年度經費月分配數於 5 月辦理請款作業。	澎湖縣政府	109 年 9 月 2 日府工水字第 1091009680 號函，請領第二期款，預計 109 年 10 月底請領第三期款 350 萬元整。	解除列管
4	七美、吉貝嶼海淡廠興建工程依本署 109 年 6 月 10 日訪查決議，提前一年於 112 年底完工供水，請台	台水公司	建請以內控方式辦理，暫勿修短計畫期程，以利施工（海事工程）調配受天候影響甚鉅。	1. 解除列管 2. 併案由一討論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水公司依照重新檢討後里程碑進度進行控管，積極加速辦理。			
5	各海淡廠重要工作執行表就工程執行部分，請訂定詳細控管項目與階段管控點。	台水公司	建議於工程發包後，再依履約期限訂定管控點及項目，較符實際。	1. 繼續列管 2. 請台水於工程發包後，訂定管控點。
6	請縣府補充填列重要工作執行表細部設計實際完成時間及月進度。	澎湖縣政府	已於本次會議重要工作執行表補充。	解除列管
7	澎湖地區屬玄武岩地質，鑿井工程需時較久，工程發包進度已落後，請縣府確時掌握邀標工作，早日完成發包，控管工程如期完成。並請水文組協助及督導縣府相關工作。	澎湖縣政府	已掌握邀標工作於 109 年 7 月 22 日決標，並於 109 年 7 月 31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10 月 28 日完工。	解除列管
8	水廠提出 109 年需求經費約不足 2,000 萬元部分，原則先於 109 年度離島二期整體經費調整勻支，若有不足再檢討前瞻計畫或後續年度支應。	連江縣政府	本年度餘款不足部分，仍需請水利署協助補助，以俾利後續估驗款項之撥付。	1. 解除列管 2. 併案由六討論
9	109 年 6 月經費分配數約不足 300 萬元部分，本署已辦理預算提前分配調整中，請縣府於預算調整奉核定後依規定辦理請款。	連江縣政府	已依決議事項內容於 7 月辦理補助款請領作業。	解除列管
10	「馬祖地區供水設施改善工程」：工程因梅雨季影響有落後情形，現	連江縣政府	已督促廠商積極趕辦，本年度預定執行項目，均已陸續報竣，將循序辦理驗收及後續結案事宜。	解除列管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梅雨季已過，請督促廠商積極趕辦，早日趕上進度。			
11	「金門大橋附掛自來水管工程」配合金門大橋施工進度，本年度規劃設計經費需求約 200 萬元，原則同意於 109 年度金門地區補助款內調整勻支，並請於需求確定後報署辦理。		金門縣政府於 9 月 26 日陳報，金門跨海橋梁附掛自來水管工程因配合金門大橋施工進度，提前辦理規劃設計相關作業，經費需求 200 萬元，擬於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項下調整案，本署於 9 月 30 日函復同意辦理。	解除列管
12	請金門自來水廠檢討 109 年度所執行 3 項工程預算可執行數，並將檢討結果於 3 日內提送本署，以利整體計畫經費之調配。	金門縣政府	金門水廠已於 109 年 9 月 28 日將 109 年度所執行 3 項工程預算可執行數資料以電子郵件提供水利署承辦彙整。	解除列管
13	金門地區各項計畫階段性控管點皆有落後情形，請縣府與水廠加速辦理，早日趕上進度。	金門縣政府	金門水廠將配合工作計畫進度積極辦理，以達到預定執行進度。	解除列管
14	「金門地區湖庫浚淤及改善工程」原規劃辦理「榮湖水庫浚淤工程」、「瓊林水庫滲漏改善工程」2 項工程，經金門縣自來水廠辦理相關調查及檢討後，評估此 2 項工程在短期內不具投資效益。在原計畫經費不調整下，調整辦理「田埔水庫溢洪道及抽水平台改善及浚淤工程」、「金湖水庫周邊設施改善工	金門縣政府	1. 金門水廠前於 109 年 6 月 23 日第一次進度管控會議提報田浦、金湖及太湖水庫等 3 案修正改善計畫，水利署於 109 年 8 月 19 日計畫調整及檢討現勘會議決議，建議將金湖及太湖水庫改善案納入蓄三計畫辦理，並對離二計畫以水質改善或水量增加為目的提案重新檢討修正，配合調整為「榮湖水庫清淤及堰頂橋樑等周邊設施改善工程」、「田浦水庫浚淤及周邊設施改善工程」等 2 案，所需總經費下修約	解除列管

項次	歷次會議決議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	決定
	程」與「太湖水庫西側護岸改善工程」等3項工程，為有限資源最佳利用考量下，原則同意辦理。		新台幣6,200萬元。 2.10/20本署函復將併入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計畫內辦理修正，並請縣府先行辦理規設等先期作業。	
15	請金門水廠儘速就計畫執行內容調整原因、替代方案內容及效益評估等研提檢討報告函送本署審查，並檢討修正里程碑。	金門縣政府	金門水廠已於109年10月5日金水工字第1090006675號函將計畫調整及檢討報告(修正版)函請縣府轉陳水利署審查核定，並於檢討報告一併修正里程碑及工作項目。	解除列管
16	請水源組檢視計畫書核定內容，是否包含滾動式檢討機制，就金門水廠所提調整方案，依規定辦理相關行政程序。	水源組	金門水廠所提調整方案已涉計畫內容與經費調整，擬依程序提報修正計畫。	1.解除列管 2.併案由五討論

備註：

經濟部水利署會議簽名冊

會議名稱：「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9 年度第 2 次
進度控管會議

時間	109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3 時		地點	本署台北辦公室第 1 會議室	
主持人	林元鳴		記錄	許宏達	
出席人員		單位/委員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1	金門縣政府	辦事員	趙晉軒	
	2	連江縣政府			
	3	澎湖縣政府	技士	陳俊賢	
	4				
	5	金門縣自來水廠	課長	黃仁國	
	6	"	技士	蔡志強	
	7	連江縣自來水廠	課長	陳慶全	
	8	"			
	9	台灣自來水公司	副處長	謝浩沅	
	10	"		林家煌、趙培源	
	11	台灣自來水公司南區工程處	副處長	謝玉函	
	12	"		顏弘政	
	13	台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	總務室	羅朝淇	
14	"				

		單位/委員名稱	職 稱	簽 名	備 註
出 席 人 員	15	綜合企劃組	正工	張家榮	
	16				
	17	工程事務組	科長	蕭明芳	
	18				
	19	水文技術組			請假
	20				
	21	主計室	專員	陳翠琴	
	22				
	23	水源經營組	兩工	林麗珍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